

福建省建设信息技术行业协会
福建省建筑业协会
福建省勘察设计协会
福建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

文件

闽建信协[2022]7号

关于印发《福建省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计费标准（试行）》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住建部《关于印发推进建筑信息模型应用指导意见的通知》和《福建省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指南》等文件精神，为加快推进福建省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健康发展，促进福建省城乡建设行业数字化转型，我们组织制定了《福建省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费用计费参考标准（试行）》（详见附件），现予印发，供有关单位参照执行。

附件：《福建省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计费标准（试行）》。

(此页无正文)



2022年9月28日

附件:

福建省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

计费标准（试行）

根据住建部《关于印发推进建筑信息模型应用指导意见的通知》和《福建省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指南》等文件精神，为加快推进福建省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健康发展，促进福建省城乡建设行业数字化转型，现制定了《福建省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费用计费参考标准（试行）》如下：

一、费用名称

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费用。

二、适用范围

适用于新建的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市政道路工程、轨道交通工程、综合管廊工程和园林景观工程。

本计费标准，作为设计、施工企业为建设单位提供工程项目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服务的计费参考依据，计费具体标准详见附录A：费用基价表（表一～表五）。

其它类型工程和改扩建项目可酌情参考本计费标准。

三、应用要求

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的模型细度、应用阶段、应用内容、成果交付要求应符合国家、福建省建设主管部门及行业协会发布的有关建筑信息模型（BIM）应用规范和标准。局部应用或有超过

相关部门发布的有关建筑信息模型（BIM）应用规范和标准时，计取费用可由建设单位和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实施单位双方协商确定。

四、费用支出

建设工程项目报价时，应根据工程项目复杂程度、应用深度不同，明确BIM技术应用要求深度及相应费用，并计入工程建设成本，可在工程建设其他费用中单独计列，且应做到专款专用。

五、计费标准

1、BIM技术应用费=计价基础×计价单价（或计价费率）×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

2、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当建筑面积少于2万平方米时，按2万平方米作为计价基础计算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费用；市政道路工程、轨道交通工程、地下综合管廊工程的造价少于1亿元时，按1亿元作为计价基础计算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费用；园林景观工程的造价少于1000万元时，按1000万元作为计价基础计算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费用。

3、工业和民用建筑工程的BIM技术应用计费可根据工程项目的复杂程度调整系数进行上下浮动调整（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表详见附录B）。

4、市政道路工程、轨道交通工程、地下综合管廊工程、园林景观工程因工程复杂程度、规模差异和材料设备标准高低造成应用难易程度不同，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费用亦可上下浮动20%

计取。

六、其他

1. 本计费标准中的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费用不包含聘请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的咨询顾问；如需聘请，则可增加不超过BIM技术应用总费用的10%作为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的咨询顾问费用。

2. 本计费标准不包括科研性质的BIM技术开发费用，例如BIM软件二次开发费用、BIM协同管理平台开发费用等。

3. 工程项目若涉及运维阶段的BIM应用系统开发，具体费用可根据项目需求和开发深度，由该技术应用服务和运用的双方协商确定。

4. 本计费标准为一次性建模应用费用，如实施过程中出现较大规模的设计调整，则可根据实际增加工作量由建设单位与BIM技术应用实施单位双方协商相应增加费用。

5. 今后，计费标准将根据国家和福建省的政策变化及建设行业市场成本造价的变动情况而适时调整。

6. 本计费标准由福建省建设信息技术行业协会秘书处负责解释。

附录A：费用基价表

(一) 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费用基价表

表一

计价 编号	内容	计价基础 (m ²)	计价单价(元/平方米)			
			单项工程 应用	单独的土建 工程应用	单独的机电安装 工程应用	单独的室内装饰装 修工程应用
			A	B	C	D
1-1	设计施工 运维三阶 段应用	建筑面积	31.50	15.75	22.05	18.90
1-2	单阶段 应用					
1-2-1	设计阶段 应用	建筑面积	15.8	7.88	11.03	9.45
1-2-2	施工阶段 应用	建筑面积	17.33	8.67	12.13	10.40
1-2-3	运维阶段 应用	建筑面积	14.16	7.09	9.93	8.51
1-3	两阶段 联合应用					
1-3-1	设计与 施工联合 应用	建筑面积	28.12	14.06	19.68	16.87
1-3-2	施工与 运维联合 应用	建筑面积	26.78	13.39	18.75	16.06

(二) 市政道路工程费用基价表

表二

计价 编号	内容	计价基础 (亿元)	计价费率 (%)					
			单项工 程应用	单独的 路基路面工 程应用	单独的 桥涵工 程应用	单独的 隧道工 程应用	单独的 管线 或机电安 装 工程应用	单独的 交 通设施工 程应用
			A	B	C	D	E	F
2-1	设计施 工运维 三阶段 应用	建安造价	0.405%	0.203%	0.547%	0.446%	1.013%	0.446%
2-2	单阶段 应用							
2-2-1	设计 应用	建安造价	0.203%	0.102%	0.274%	0.223%	0.507%	0.223%
2-2-2	施工 应用	建安造价	0.223%	0.112%	0.301%	0.245%	0.557%	0.245%
2-2-3	运维 应用	建安造价	0.183%	0.091%	0.247%	0.201%	0.455%	0.201%
2-3	两阶段 联合应用							
2-3-1	设计与 施工联合 应用	建安造价	0.362%	0.181%	0.489%	0.398%	0.904%	0.398%
2-3-2	施工与 运维联合 应用	建安造价	0.345%	0.172%	0.465%	0.379%	0.860%	0.379%

(三) 轨道交通工程费用基价表

表三

计价 编号	内容	计价基础 (亿元)	计价费率 (%)					
			单项工 程应用	单独的区 间土建工 程应用	单独的 车辆段工 程应用	单独的地铁站 (含附属)土 建工程应用	单独的轨道 工程应用	单独的机电 安装或装修 工程应用
			A	B	C	D	E	F
3-1	设计施工 运维三阶 段应用	建安造价	0.315%	0.095%	0.394%	0.567%	0.095%	0.788%
3-2	单阶段 应用							
3-2-1	设计应用	建安造价	0.158%	0.048%	0.197%	0.284%	0.048%	0.394%
3-2-2	施工应用	建安造价	0.174%	0.052%	0.217%	0.312%	0.052%	0.433%
3-2-3	运维应用	建安造价	0.142%	0.042%	0.177%	0.256%	0.042%	0.355%
3-3	两阶段 联合应用							
3-3-1	设计与 施工联合 应用	建安造价	0.281%	0.085%	0.352%	0.506%	0.085%	0.703%
3-3-2	施工与 运维联合 应用	建安造价	0.268%	0.080%	0.335%	0.482%	0.080%	0.670%

(四) 综合管廊工程费用基价表

表四

计价 编号	内容	计价基础 (亿元)	计价费率 (%)		
			单项工程 应用	单独的土建工程 应用	单独的机电安装工 程应用
			A	B	C
4-1	设计施工运维三 阶段应用	建安造价	0.360%	0.072%	0.648%
4-2	单阶段 应用				
4-2-1	设计应用	建安造价	0.180%	0.036%	0.324%
4-2-2	施工应用	建安造价	0.198%	0.040%	0.356%
4-2-3	运维应用	建安造价	0.162%	0.032%	0.292%
4-3	两阶段联合应用				
4-3-1	设计与施工联合 应用	建安造价	0.321%	0.064%	0.579%
4-3-2	施工与运维联合 应用	建安造价	0.306%	0.061%	0.551%

(五) 园林景观工程费用基价表

表五

计价 编号	内容	计价基础 (亿元)	计价费率 (%)		
			单项工程应用	单独的硬景和绿 化工程应用	单独的机电工 程应用
			A	B	C
5-1	设计施工运 维三阶段应 用	建安造价	0.720%	0.576%	1.800%
5-2	单阶段应用				
5-2-1	设计应用	建安造价	0.360%	0.288%	0.900%
5-2-2	施工应用	建安造价	0.396%	0.317%	0.990%
5-2-3	运维应用	建安造价	0.324%	0.259%	0.810%
5-3	两阶段联合 应用				
5-3-1	设计与施工 联合应用	建安造价	0.643%	0.514%	1.607%
5-3-2	施工与运维 联合应用	建安造价	0.612%	0.490%	1.530%

附录B:

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表

复杂程度	工程项目条件	调整系数
简单	1. 单体建筑面积小于5000平方米（含）的小型公共建筑工程； 2. 建筑高度小于 24 米（含）的公共建筑工程； 3. 单体建筑面积小于5000平方米（含）的小型仓储物流类建筑工程。	0.85
一般	1. 单体建筑面积大于5000平方米，且小于20000平方米（含）的中型公共建筑工程； 2. 建筑高度小于27米（含）的一般标准居住建筑工程； 3. 建筑高度大于24米，且小于 50 米（含）的公共建筑工程； 4. 单体建筑面积大于 5000 平方米的大中型仓储物流类建筑工程； 5. 建筑面积小于10000平方米（含）的单建地下工程。	1.0
复杂	1. 功能和技术要求复杂的中小型公共建筑工程； 2. 建筑高度大于27米、小于100米的居住建筑工程，或27米以下高标准的居住建筑工程； 3. 单体建筑面积大于20000平方米的大型公共建筑工程； 4. 建筑高度大于50米，小于100米的公共建筑工程； 5. 建筑面积大于10000平方米，且小于50000平方米（含）的单建筑建地下工程。	1.15
特别复杂	1. 功能和技术要求特别复杂的公共建筑工程； 2. 建筑高度大于100米（含）的居住或公共建筑工程； 3. 单体建筑面积大于80000平方米的超大型公共建筑工程； 4. 建筑面积大于50000平方米的单建地下工程； 5. 工艺复杂或1000床以上的医疗建筑工程；1600座以上剧院或包含两个及以上不同类型观演厅的综合文化建筑工程；5万平方米以上会议中心、航站楼、客运站；6000座以上体育馆；30000座以上体育场；超过五星级标准的酒店或度假村等公共建筑工程 6. 抗震设防有特殊要求的建筑工程（隔震垫、阻尼器、消能装置等）；结构超限的建筑工程； 7. 仿古建筑、宗教建筑、古建筑和保护性建筑工程； 8. 适用于国际性活动的大型公共建筑工程。	1.3